

# 绥滨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文件

绥人大发〔2022〕24号



## 绥滨县人大常委会 关于 2022 年财预算调整方案的批复

绥滨县财政局：

根据你局报送的《关于 2022 年绥滨县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经绥滨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 2022 年县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现批复如下：

### 一、预算调整依据

2022 年年政府预算调整以稳增长、调结构、促民生、保重点为原则，预算调整依据如下：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

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有关规定。

(二) 中央、省、市关于财政收支安排的相关规定及《黑龙江省补充县区财力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

(三) 我县经济运行情况、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以及全年收支因素的变化情况。

(四) 各预算单位关于支出预算调整的需求。

## 二、预算调整原因

(一) 本年预算执行中省财政厅追加的财力资金，优先安排定向支出和三保支出。

(二) 政府一般债券资金用于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建设，不得用于楼堂馆所、美化、绿化、亮化等项目。

## 三、预算调整内容

(一) 收入部分，合计 14795.2 万元。

### 1. 可调整新增转移支付资金 12728 万元。

(1) 新增省对市县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 647 万元；

(2) 新增陆地边境疫情防控和边境建设专项财力补助资金 3463 万元；

(3) 新增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1480 万元；

(4) 新增补充县区财力专项资金 1871 万元；

- (5) 新增省级增量税收返还资金 215 万元;
- (6) 新增调整工资政策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 2156 万元;
- (7) 新增事业单位绩效奖金政策补助资金 2026 万元;
- (8) 新增支持小微企业留抵退税有关专项资金 627 万元;
- (9) 新增其他退税减税降费专项资金 200 万元;
- (10) 新增增值税留抵退税资金 43 万元。

## 2. 可调整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2067.2 万元。

- (1) 绥滨县党校教学业务用房新建项目 261.56 万元;
- (2) 绥滨县一校附属工程 0.98 万元;
- (3) 绥滨县卫健局医疗电子票据管理系统项目 0.1 万元;
- (4) 绥滨县中医院综合楼(妇幼保健院) 30.43 万元;
- (5) 绥滨县武警中队训练馆项目 6.99 万元;
- (6) 绥滨县忠仁镇荣边村牛舍建设 0.08 万元;
- (7) 绥滨县幼儿园项目 400 万元;
- (8) 绥滨德龙灌区田间配套工程 1133.06 万元;
- (9) 绥滨县 2016 年节水增粮行动工程项目 234 万元。

## (二) 支出部分, 合计 14795.2 万元。

### 1. 可调整支出合计 12728 万元。

- (1) 机关事业单位根据人员实施基本工资标准方案调整支出 4538.13 万元;

(2) 机关事业单位人员 2021 年、2022 年度基础绩效工资和 2021 年度考核绩效工资调整支出 4544.12 万元；

(3) 机关事业单位个人取暖补贴调整支出 56.14 万元；

(4) 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调转、去世人员个人职业年金记实部分调整支出 173.01 万元；

(5) 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养老保险单位部分调整支出 325.66 万元；

(6)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统筹外工资调整支出 334.99 万元；

(7) 机关事业单位转正、外地调入人员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调整支出 29.03 万元；

(8) 机关事业单位财政供养人员公用经费调整支出 9.55 万元；

(9) 机关事业单位 87 人抚恤金丧葬费调整支出 739.26 万元；

(10) 遗属生活补助调整支出 15.61 万元；

(11) 新增政府购买人员、彩虹工程人员以及 90 大中专毕业生工资调整支出 101.17 万元；

(12) 公办幼儿园新增 41 名幼儿教师调整支出 49.91 万元；

(13) 公安局新增 47 名辅警工资调整支出 54.52 万元；

(14) 信访问题解决社会保险中心返还 2001 年至 2011 年 9 月各试点单位个人账户养老缴费调整支出 88 万元;

(15) 信访问题解决原啤酒厂及原盛蕴热电公司科级干部补差工资调整支出 29.95 万元;

(16) 信访问题解决种子公司退休人员 2000-2022 年医疗保险调整支出 75.91 万元;

(17) 社保中心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调整支出 1.73 万元;

(18) 民政局 2022 年 11 月农村低保调整支出 112.86 万元;

(19) 民政局疫情期间慈惠康宁隔离点运维费调整支出 30.67 万元;

(20) 卫健局疾病应急救助基金调整支出 2.80 万元;

(21) 卫健局疫情防控调整支出 47.76 万元;

(22) 疾病控制中心疫情防控调整支出 221.85 万元。

(23) 一中公用经费调整支出 220.64 万元;

(24) 援边干部 10 人新增工作经费调整支出 3 万元;

(25) 党委办公活动经费调整支出 306.86 万元;

(26) 政府办公活动经费调整支出 414.87 万元;

(27) 招商引资工作经费调整支出 200 万元。

## 2. 可调整政府一般债券支出 2067.2 万元。

(1) 绥滨县绥滨镇第一幼儿园主体及附属工程 500 万元;

(2) 绥滨县义务教育消防工程项目 200 万元;

(3) 绥滨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学生公寓综合楼建设项目  
200.49 万元;

(4) 绥滨县兴安灌区 2022 年引渠清淤工程项目 248.6 万元;

(5) 绥滨直播电商数字产业园装饰项目 214.55 万元;

(6) 一中院内道路工程项目 28.16 万元;

(7) 农村室外卫生厕所采购项目 215.74 万元;

(8) 绥滨县滨东小游园建设项目 350 万元;

(9) 绥滨县红星大街东段道路建设项目 109.66 万元。

特此批复。

绥滨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 12 月 29 日

